

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

江财农指〔2026〕53号

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的通知

大圩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6 年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江农领导小组发〔2026〕4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乡镇 2026 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105.4 万元，其中：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-开发式帮扶资金 89.4 万元以及 2026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-常态化帮扶政策落实 16 万元。

请你乡镇严格按照《湖南省财政厅等七个部门关于印发〈湖南省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湘财农〔2026〕16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及时拟定资金使用方案，加快资金合法合

理使用，加强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资金安全有效。

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6年9月21日

